

國立東華大學人文社會科學學院院系所班主管會議

一一一學年度第三次會議紀錄

壹、開會時間：一一一年十二月廿二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 10 分

貳、開會地點：人社一館 A207 會議室

參、主 席：吳冠宏院長

肆、與會主管：梁文榮副院長暨主任、彭衍綸主任、許又方主任、楊植喬主任、李道緝主任、郭俊麟主任、張銘仁主任、呂傑華主任、朱鎮明主任、蔡志偉主任、劉効樺主任、朱嘉雯主任（彭衍綸主任代理）

伍、與會人員：姜妃澤助理、吳雅萍助理、羅文君助理

陸、會議記錄：羅文君助理

柒、報 告 案

第一案：本院「2022 人文社會科學學院日本大學合作規劃與招生宣傳計畫」執行報告。

第二案：本校教授休假研究辦法已經完成修正，本次修正重點為「休假研究期間兼職兼課仍依本校專任教師校外兼職及兼課處理要點辦理，即送『本校專任教師校外兼職/兼課申請表』循相關程序核定，無須再提三級教評會審議」。

（休假研究期間）不得擔任其他專任有給職務以及若在校授課不再支領鐘點費部分未調整。

第三案：本院《東華漢學》獲 112 年度亮點計畫補助，年度特殊需求將釋出部分額度由院長依比例分配 112 年其他特殊需求項目使用。

第四案：本院預定辦理本校第九任校長遴選委員會本院教師代表候選人選舉，原則上將採取「登記參選」（近日將公告登記參選時間，欲參選教師可至所屬系所班辦公室進行登記）方式，若任一性別登記之候選人未達 1 名，則以全體符合候選資格之專任教師為候選人，並由全院專任教師進行線上投票方式選出，未獲票者不當選。

第五案：113 校務評鑑資料「教師教學與學術專業 2.1 教師表現、評估與獎勵」中，就「在教師表現（教學、學術及服務）、評估與獎勵上具特色項目」、「教師表現（教學、學術及服務）、評估與獎勵上面臨之問題與困難」、「對於教師表現（教學、學術及服務）、評估與獎勵上面臨到的問題與困難之改善策略」等三部分內容交換意見。

第六案：關於本院與政治大學文學院學術合作事宜，請自由交換意見。

原則上支持與該院簽訂學術合作協議，惟教學合作項目中「課程校際互選」實施對象以大學部學生為限。會後請各學系衡酌是否參與此教學合作，以及就課程規劃中（如課程認列、採計）須因應調整之規定進行討論研擬，待各學系完成初步規劃後學院將進一步與教務處確認協議內容，若一切順利將協議草案提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院務會議審議，預定最快自 112 學年度起實施。

捌、討 論 案

第一案：本校第九屆校長遴選委員會本院傑出校友推薦案，請 討論。

說 明：共 1 件，經本會議同意推薦後送校續辦。

決 議：同意推薦李美玲女士為本院第九屆校長遴選委員（傑出校友）候選人。

第二案：「國立東華大學經濟學系教學助理助學金暨工讀金作業細則（修正草案）」，請 審議。

決 議：修正後通過。

第三案：本院院級教學優良教師、院級導師典範獎勵措施，請 討論。

說 明：一併進行相關辦法修正事宜。

決 議：院級教學優良教師獎勵措施，自 112 年度起頒予獎狀及商品券（經費由本院校務基金自籌收入支應），修正後通過本院教學優良教師遴選與獎勵辦法，會後送教務處備查後實施。院級導師典範維持現行獎勵機制。

第四案：關於本校現行特聘教授辦法修正建議，請 討論。

決 議：因時間有限，本案下次會中再行討論。

玖、臨時動議：無

壹拾、散會